

我们三十岁了

丽 茜

新加坡文艺协会

2007.8

我们三十岁了

丽 茜

新加坡文艺协会出版
15, LIN TUA TOW ROAD,
SINGAPORE 547751.

2007年8月出版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4.7

字数：116千字

ISBN 981-05-8475-7

定价：\$7元

目 录

- 1 时间的光影 ——丽茜《我们三十岁了》序 白舒荣
4 为《我们三十岁了》的出版说几句话 骆 明
- 7 我的巴黎心情
14 那一段回忆
18 吃得开怀
22 久违的越南
26 我到菲律宾的一些感想
29 圆土包的奥妙
32 海南岛——绿油油的椰子树
35 神秘的宁夏
39 不同颜色的雨天
42 点上蜡烛的沙滩
45 香港的交通
50 香港的茶餐厅
53 乌节路的另一面
58 新加坡的小贩中心

- 62 我们 30 岁了
65 “他们”
67 是冬天了，我说
73 我最亲爱的妈妈
81 每天需要八个拥抱
84 分享一颗心
87 其实，我并不喜欢开车
92 昨天，今天，明天
95 大宝和小宝
98 热闹的七月
102 狗儿 PiPi
107 和小孩子一起快乐着
112 一线之差
118 投资
121 名牌货
126 女性化
128 窗外
130 玩具老人
132 说“笑”
134 牵你入梦
136 财神到
140 追寻林大头路
144 后记

时间的光影

——丽茜《我们三十岁了》序

白舒荣

去年12月在香港开会时，新加坡文艺协会会长老友骆明，囑我为他小女儿即将出版的新书写篇序，我欣然应承，因为丽茜是我非常喜欢的一个小朋友。

第一次见到丽茜忘了是何年何月，只记得在一次文学活动，当骆明把他身边的一个女孩介绍给我、并说是他么女时，我很惊讶：父亲高大魁梧，娃娃脸的女儿袖袖珍珍。稍后见到他的夫人，她的母亲，啊！原来如此：女儿是母亲的复制翻版。不过，父女俩的身型虽判若高山小丘，稍仔细看，大小两张脸的轮廓及五官部件，还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完全对得上密码暗号。

那时的丽茜，已然以美国密西西比州大学的工业工程学士、硕士学历，先后于惠普、微软公司，担任过品质管理工程师、亚洲客户服务经理、项目管理经理等职七八年后，正在香港 Pricewaterhouse Coopers（普华永道）担任高级顾问，为各类客户推出管理策略、流程改造及项目实施，在中国实施多项电信项目。

得知这个在众人眼里还是个小女孩的丽茜，居然重任如此，很意外。

丽茜的职业与文学可谓风马牛不相及，所以第一次见她出现在文学场合，以为仅仅是孝顺女儿为陪伴和照顾父亲，孰料，从

中学时期起，她就热爱文艺和写作，发表了不少散文，收入多种文学作品选集，曾被录取为新加坡《联合早报》小记者，担任《天空》杂志的编委。

年纪轻轻的专业人士丽茜，还是个资深的文学人呢。又一意外。

后来，陆续在一些文学活动中见到丽茜。这时的她，不再仅以骆明的女儿身份出现，已经是新加坡文艺协会的理事、多种重要职务在身，同时攻读厦门大学中国文学博士学位。为了便于照顾父母，她辞去了香港待遇优渥的职务回到新加坡从事专业工作，也把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投入了文艺事业。

工作、读书、文艺活动，肩挑可谓繁重，她却总不忘挤出分分秒秒时间进行自己喜欢的文学创作。

生活是天水浑然的大海。丽茜的作品多取自身边飞溅的水花。

名牌时尚服饰，对于年轻女孩来说，该是新加坡购物天堂乌节路最吸引眼球的所在，丽茜却把目光投注到“半身赤裸”、“臀部包了一块布，整身淋得一身金色的颜料，站在 Paragon 百丽宫外的一个石椅上，手里抱着一只和平鸽……”一个作怪异装扮、怪异举动的人的身上。对于这个流浪汉别出心裁的讨钱把戏，她没有居高临下、不屑地嘲笑轻蔑，而是以宽容的心态，在文章中说：这是乌节路的“另一面，它现实的一面，它人性化的一面，它实际的一面。双面的乌节路就如常地在我们生活中继续蓬勃发展着。”

香港岁月在她的作品里留下痕迹。

浅水湾沙滩上，中秋佳节的游客与明月、烛光与荧光棒，海洋公园过万圣节时鬼影憧憧的欢腾，普通百姓日常光顾、吃喝完各自走人的茶餐厅……香港这座后殖民时代繁华国际大都市的生活百态，生动形象真实地再现在她活泼灵动的文笔下。

深切怀念已逝的宠物小狗，恋恋追忆在美国密西西比州大学

的求学生活，记载参加新加坡文艺协会赴中国大陆文化交流团的访问旅行……大千世界、各色人等、闻见感受，皆入文章。

她的书写，真实、细腻、感性，温馨，包含着对生活的感谢和激情。

霍桑说：“时间从我们头顶飞过，却留下了他的影子。”

丽茜的作品，正是时间飞过她年轻、少忧虑、一帆风顺成长的生命历程，留下的斑斓光影。

这些光影凝聚成这本作品集——《我们三十岁了》。

2005年她曾用这个名字写过一篇文章，为着纪念新加坡文艺协会创办的《新加坡文艺》30周年。她深情地说：

“特别是在新加坡的环境里、在一个多元种族的国家里、在社会有更多选择的环境里、在读书风气没有这么旺的环境里，新加坡文艺还是坚持地燃烧了30年。特别是我们协会是自愿性的，任何的参与及投入都没有任何报酬或奖励，而对于这些支持文艺的友人们，唯一的安慰就是看到新加坡文艺仍然生存、燃烧……”

丽茜与她父亲创办的新加坡文艺协会和《新加坡文艺》杂志基本是同龄人，可以说，她和它们是结伴长大的。所以她选用《我们三十岁了》为书名，蕴涵丰富，值得玩味。

在当年那篇同名文章中，她还有这样一段话：

“身为年轻一辈的我，我们生长在一个近拜金主义的社会。但看到年长的会长竟然能为一个自愿的组织付出力量，我不禁被他那股热忱深深打动、被那股精神深深感染、被那种毅力深深迷惑，所以我也决定为新加坡文艺协会尽力、多写、多看，以感谢我们会长为我们准备的环境。虽然我的力量没有他的50%，甚至连10%也没有，我也只能再加努力，尽我所能，希望新加坡文艺能继续走更长的路，迈向另一个世纪，奔向更远的未来。”

老友骆明有幸，有女克绍其裘，承继衣钵。快战！

2007年3月6日于北京

为《我们三十岁了》的出版说几句话

骆 明

小女儿丽茜要出书了。

出书，在今天来说，并不是什么太难的事，那不过是将一些作品收集了，送到印刷馆去排印，当然，还要有印刷费，就一切搞妥了。

但是，对于丽茜来说，那不同，当然也因为这是她的第一本书的关系。同时，更值得提的，她是在86年华文作为第二语文，也就是毕文程度急剧降低的时候在初中读书的，虽然她们的学校还算是第一语文，但已经不是过去那样的一回事了。而且，这个时候，中四华文能考到A1或A2的，以后可以不必再修华文了。

丽茜中四以后的确是没有再修华文，不是她不想再修华文，或因为华文难读，而是她在中四毕业以后，就直接进入美国的大学修读工业工程的课程，因此与华文就再沾不上边，没有了关系。

其实，要说的不是这些事。丽茜在初中那年，一位教华文课的老师弄得她对华文非常不喜欢，非常厌倦，关键就出在这位华文教师的身上，她不喜欢学生超越她所教，她指定的范围，要她们在她指定的圈子内活动，接受教学。

这对于从小学在同校直上中学的学生来说，是很难接受的，是会限制她们兴趣，没有办法发展的。好在初中二的老师不同了，她鼓励学生阅读、写作，在课本以外求发展，开拓自己的兴

趣。于是，丽茜就在这个时候萌起了写作的兴趣，她在学校的刊物上发表作品，当报馆的小记者，参与编纂刊物，就因此，养成了涂涂写写的习惯，也时常有一、二篇短文发表。

这给她带来了很大的乐趣，也因此让她走上写作这条道路。

因此，她以后也就敢于提笔写作，也敢参与更多的活动，当然，写作还是继续的，但不是很多的。

在这一册小书中，就收录了她几篇中学时代的作品，只要我们稍微留心阅读，就不难发现有作风朴实、行文率直，没有矫饰，没有夸张的作品。

我常说丽茜每年的创作不多。不多是说她每年也许只有三、二篇作品的产量，因此要她能在三、二年中就出版一册书是很难的了。

我虽然是这么么说，这么批评，但是我心底也知道，也了解，像她们这一代的年青人，工作压力比以前我们大而且工作时间也比较长。而写作又是要有空间，要有一个比较安静，比较安定的时候，才容操笔写作。

当然，也有人是一提起笔，只要是那么一个小时，半个小时也可以写作的。

这当然有，我就见过香港写小方块文章的作者，在过轮渡中那一点时间就写好一篇文章，有一个小方块了。

当然，那是很熟练了，已经成匠了，对于新加坡人，尤其是年青人，那是做不到的，要求过高的。

我说过，丽茜是比较活泼，比较活跃型的了，因此，她在20岁读完硕士回国后，在工作中，她也参加新加坡文艺协会的工作与活动。

她虽然用英文写了一本书，但那与文艺无关，是有关商业贸易一类的，虽然这样，她对于华文，对华文的写作，对于中华文化，她都能照样接受，都能参与。

她常感到对华文，对中华文化的了解，浸濡不足，因此，她现在不只在学古筝，也争取考到高级的水平了。

她也感到华文程度的不足，因此，在前几年就毅然报名就读厦大中文博士课程。

我写了这些事，不是因为她是我的女儿，我要说她的好话，给她加分，往她脸上贴金，我只是在说明一件事，在中学时，如果因为学中文受到挫折，她可能从此退缩，视为畏途。反之，只要对那件事有兴趣，有认识，认为有需要，只要勇往直前，许多没有可能，没有兴趣，没有时间等等的藉口都是没有用的。

有人在“三十周年”的纪念刊上给我写了：“只有坚持，才能做好工作。”

际此《我们三十岁了》出版的时候，我说了以上一些话，以就正方家，同时也给丽茜勉励。

28. 05. 07



我的巴黎心情

在傍晚时分赶到巴黎铁塔看日落，没赶上夕阳下坠特有的美景。

孤独的铁塔在暮色中站立成更巨大的孤独。

这一次，我学到了：愿望不一定要实现才能感到快乐。或许，在愿望终于实现后，你并不会感到特别兴奋或激动，只会觉得原来自己用一生来渴望的也不就如此罢了。但；无可否认的事实是：愿望实现的过程，当然是会无比的兴奋，一直盼望着那一天的到来。

这一次，我也学到了：快乐需要和别人一块儿分享才能感到彻底的快乐。如果只有单独一个人，快乐并不长久，只能在心里笑一笑，快乐很短暂。

x x x

长这么大，一直有个愿望：希望有一天，能和我最爱的人到巴黎走一走。

已经不记得为何会对自己许下如此的诺言，也不清楚自己为何对巴黎有如此美好的印象，不知是为了什么，总对巴黎有份特别的好感。感觉这个城市充满了爱的气息，罗曼蒂克的气氛，让

天下所有的恋人都想到这爱的城市来领略爱的真谛。爱，毕竟是不分种族、年龄、岁数、气候的。大家都能在爱的影响下，改邪归正，为了爱做出无比的贡献及牺牲。

虽然一直有着这梦想，我并没对这心爱的城市多下一番的了解，也没因此略读巴黎的书刊或游记。此时，真的为自己脑海里那么深刻的印象的来源感到诧异。或许，记忆储存在前一世的我。不然，心头上哪会存着这个强烈、莫名，但无来源的愿望呢？

我只稍微记得，五六年前，当我还在美国留学的时候，我把这愿望向一位在美国居留了10年的台湾教授——一位我很崇拜的教授——提起时，他说：“Y，你不会喜欢那里的啦！那儿常停电，天气也不太好。没钱的人，只能住在简陋的房屋，甚至连洗澡的热水都难找！”我虽然听了这话语，但并没灰心。我向教授说，以一个游客的身份到巴黎去，肯定不会有这般待遇。毕竟，只要你肯多花几文钱，哪能不住得舒舒服服的？也许这位老教授已经对爱情这玩意儿感到厌倦，没有任何兴致。但，我还是相信，没人能抵抗爱的魔力、诱惑——当你真正遇见一位令你心仪、平静、快乐、充满希望及信心的人，爱情就是如此美丽，没有障碍的。更何况，我非常坚信自己的梦想，不知哪儿来的梦想。

就这样，过了好多年，我一直把梦想放在心底。现在想起来，怎么没在这之前便到巴黎走走呢？我到过美国、中国、泰国、马来西亚、香港等地区，但每每一想到欧洲，便会觉得这地方很特别，一定要在特别的情况下才去。比如与恋人到那儿去。

这样期盼了好几年，我的愿望终于能实现了。也许应该说，一半的愿望终于实现了。

因为公干，必须到法国一趟。竟然要到法国了，肯定会到法国的首都——众所周知的巴黎。当然，没有恋人陪伴我，只好先

实现一半的梦想。我抱着一个简单的意念，自己先跑一跑，以后和喜爱的人到来时，便能做他的向导，有何不好呢？

在准备的当儿，有几位热心的同事把旅游巴黎的经验与我分享，甚至还借出他们的地图、行程表、旅店资料等，然后再恳切地拜托我，在多瑙河旁，买上几幅穷画家的画……

x x x

我抵达巴黎机场时是早晨6点。天还没亮。远远的，还能看到月亮，高高悬挂在空中，她发射出一种很温和的暖流，心头随即感到一股热。真的是“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才离家18个小时，已经开始想家了。

天还是灰的，看不到首都的光彩，看不到人人称赞美丽的艺术之城。但，我有两天的时间，我会仔细的看，细细地陶醉在梦想实现的过程中，慢慢地探索这城市的奥妙。

机场里，有很多不同的人。第一印象是“好多黑人”。似乎比我在美国南部念书时的黑人还多，样子看起来也较坏，衣着是那么地不整洁。感觉上真是觉得很不安全。不知道自己为何突然对黑人有此印象，我在美国南部念书时的黑人比这儿更多，但人并不坏。记得那些年轻黑人还蛮用功的呢！

记得一位同事说过，巴黎女人的穿着最时髦；只要披上一条丝巾，就能改头换面，让自己显得高贵时髦。但我却不以为然。我没见到什么让我欣赏的穿着。大家也不过是一件普通的上衣、裙子、外套；即使加上了丝巾也没什么不同。什么令他们不同呢？是金发吗？现在，拥有金发的华人现在也很普遍啦！

在抵达巴黎的短短几分钟内，内心天天向往的巴黎似乎不如想象般浪漫美丽。但是我还是保持我的观点，毕竟这只是机场内的小小的印象，不应该一竹竿打翻一船人啊！

x x x

在法国，一般人喜欢称地铁为 Metro。地铁是巴黎最方便、快捷及经济的交通工具。Metro 线纵横市内各个角落，甚至也延伸到郊外地区。地铁的进口处有标志“M”为 Metro 及路线图。更方便的是地铁全线只有一种收费，若一次购买 10 张地铁票，价钱更为廉宜。

我这个第一次到法国游览的游客就决定用 Metro 为我的交通工具。

说真的，Metro 并不难搭。虽然路线有 15 条，但只要认清要去的站，再认清这站的终点，随着那条线走，准没错。就是这么简单的道理，也能用在生活上：认清终点，向着目标，不论路途多遥远、困难、曲折，有了目标，就能尽心尽力勇往直前。

x x x

在短短的两天里，我独自参观了圣母院大教堂、罗浮宫博物院、凯旋门、凡尔赛宫、艾菲尔铁塔，还有，名副其实的大型百货公司——Galeries Lafayette。

在欧洲，最主要是看看欧洲几个世纪前的建筑规模、设计、历史。可能是因为单独参观的原故，我并没有陶醉在其中。什么历史悠久的文化城、建筑规模，我都对这些略懂一二，却不曾感染它们所塑造形成的那种罗曼蒂克的气息。

圣母院大教堂建于 1163 至 1345 年间，规模大而且堂皇。在教堂内，大家都很严肃。这就是教堂的威严，也是人们进入教堂后自然显示的礼仪和崇敬。

罗浮宫博物院建于 1214 年，经历了 700 多年的重修，才有

今日的规模。罗浮宫博物院藏有由古代直至 19 世纪的艺术作品，包括举世闻名的蒙娜丽莎画像，大量希腊、罗马、埃及及东方的古董，还有意大利、法国的远古遗物，走马看花也得花上大半天的时间。罗浮宫博物院的建筑很堂皇，前面站立了一个金字塔型玻璃入口，非常别致。进入罗浮宫博物院，还需要排上半小时的队，才能买到入门票。不知道到这里的人是否真正喜欢艺术作品。记得我在来巴黎之前，周围的同事、朋友，也都向我推荐罗浮宫博物院。是我国缺少艺术之城还是大家真的很欣赏艺术？还是，不到罗浮宫便表示自己没有艺术水平呢？我想，都有吧！

在罗浮宫博物院，最热门的展览品应属蒙娜丽莎画像。在画像前，挤满了人群。一踏入博物馆内，大家几乎都朝蒙娜丽莎的画像走去，都想亲眼看看那名闻遐迩的神秘笑容。好像看到不准用闪光灯的指示，但我却在这画像前，看到闪光灯不停的闪烁，应该是在拍蒙娜丽莎喽！我自己也拍了好几张，好让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是笑容灿烂的蒙娜丽莎能永留在我身旁。

看着画、看着展览品，能让人联想起从前的贵族、人们是怎么生活、做些什么事……很想与人分享这感觉，却只有独自一人独行。看看身旁的旅客，大多数都是一群团体旅游，或是双双对对，令我非常羡慕。

凯旋门建于 1836 年，门下边有一把永恒之火，是纪念第一次世界大战时为国捐躯的法国军人而燃点。火把前，布满了鲜花和塑料制作的花圈，代表着人们对那些英烈的永远怀念和感激。凯旋门高 45 米，最高顶处有一个瞭望台，可以看到香榭丽舍大道。

我在凯旋门下坐了好一段时间，想感染凯旋门的风采、气息。风很大，我拉紧棉衣，不让风袭击。同时，我也细细地回想，到底对世界有多少了解，才能体会这些军人对国家的贡献。到这时，还有人纪念他们。或许是他们没有机会一起享受天伦之乐，子孙仍然纪念他们。这种情形，实在令人感动。这么大

的风，还是挡不住人们的追悼、怀念。离我们而去的人，并不一定会被遗忘。

凡尔赛宫离巴黎市中心 23 公里，是属于 17 世纪的皇宫。凡尔赛宫原是行宫，经法王路易十四改建而成现在的规模，它是欧洲诸皇宫中最具气派的一座，建筑群包括城堡、花园、教堂及镜廊。

宏伟的凡尔赛宫的主宫有多个宫室，展示大量精美的壁画，其中最大的宫室镜廊（Galeries Des Glaces），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时各国签订停火协议的地方。其他的展厅展出帝皇用品、书房、睡房及剧院等。至于玩具皇宫范围里的花园，是不许错过的地方，其庭院设计自成独特的花园，多个喷水池都是艺匠精雕细琢的杰作。

我想，我最喜欢宫室镜廊。这里的走廊、两旁镶满了镜子，顶上的天花板则画满了 17 世纪的法国画。画中是 17 世纪的人，镜中是心情愉快的游客，画中人镜中人，过着不同的生活，在偶然的时空中相逢，都显得很美。

最后一站，也是我最向往的艾菲尔铁塔。我搭 Metro 前往，必须走一段路才能到达铁塔。哦，这种盼望的心情实在太兴奋了！路途中，已能在树缝间若隐若现地看到铁塔的不同部分。同事告诉我一路上，会看到许多摆卖画作和纪念品的小摊子。我一直向往见到这些小摊子热闹买卖的情景，但一路走去，却只见寥寥几摊卖画的。我带着失望前行，幸好很快便到达梦境中并不陌生的铁塔。在图片上和电视上已经见过铁塔多回，这次站在它底下，在风中抬头望着它竖立的身躯，那种真实的满足感，真好！

艾菲尔铁塔建于 1889 年，是巴黎及法国的标志。307 米高的铁塔分三层：第一及第二层为餐厅及咖啡座等组成的餐饮集中区，第三层则有瞭望台。在天晴的日子里，在瞭望台上能望到 70 公里以外的巴黎近郊地区。我特地在傍晚时分赶到铁塔看日